



讀易散記——益卦六爻

■ 自明

「王用享于帝，吉。」

虞翻注：「震稱帝。王謂五。否乾爲王。體觀象。艮爲宗廟。三變折坤牛。體噬嗑，故王用享于帝。得位，故吉。」

干寶注：「聖王先成其民，而後致力于神，故王用享于帝。在巽之宮，處震之象，是則蒼精之帝同始祖矣。」

依李氏《疏》解釋。

虞注○《說卦傳》：「帝出乎震。」

故「震爲帝。」五，是天子位，故「五爲王。」《說卦傳》：「乾以君之。」故虞注

云：「否乾爲王。」六二至上九互體觀象。三四五爲互體艮，祭祀艮爲鬼門，（禮記·祭法：人死曰鬼。易緯乾坤鑿度卷上：艮爲鬼門。）故虞注云：「艮爲宗廟。」（虞氏逸象：艮爲宗廟。）此享帝而取宗廟，以其祭感生帝。《禮記·大傳》曰：「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，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。」鄭康

成注云：「祖所出謂五帝。」五帝，皆是天神。古時天子祭天神，在天壇舉行。壇名圜丘，在天子京城南郊，叫做南郊之祭。祭祀須用犧牲，益六三失位，變正則折坤牛而爲牲，初爻至五爻爲互體噬嗑，有食象，初九六二兩爻爲震象半見，故「用享于帝。」

這是說明，不是王者不能禘祭。《易緯乾鑿度》說此爻云：「益者，正月之卦也。天氣下施，萬物皆益。言王者之法天地施政教，而天下被陽德蒙教化。如美寶莫能違害，永貞其道，感受吉化。德施四海，能繼天道也。王用享于帝者，言祭天也。三王之郊，一用夏正。天道三微而成一著，三著而成一體。方此之時，天地交，萬物通，故泰益之卦，皆夏之正也。此四時之正，不易之道也。故三王之郊，一用夏正，所以順四時法天地之通道也。」六居二得位，故「吉」。

干注○《桓公六年左傳》曰：「聖王先成民，而後致力于神。」故此爻辭云：「王用享于帝。」益爲巽宮三世卦，所以干

氏注云：「在巽之宮。」二在內卦震位，是故干注云：「處震之象。」震巽于五行皆屬木（見說卦傳），木于四時屬春。《禮記·月令》：「孟春之月，其帝太皞，其神勾芒。」鄭康成注：「此蒼精之君，木官之臣。」又《周禮·春官·小宗伯》：「兆五帝于四郊。」鄭玄注：「兆爲壇之營域。五帝，倉帝曰靈威仰。」震巽同聲，（見乾文言傳「同聲相應」，虞注謂震巽相應。）故干注曰：「蒼精之帝，同始祖矣。」

《象傳》曰：「或益之，自外來也。」

虞翻注：「乾上稱外，來益三也。」

依李氏疏解釋。否卦上體乾在外，上爻在外卦之外，所以虞氏云：「乾上稱外。」自外曰「來」，否上九來益三，這就是九三兩爻易位，即成水火既濟。以消息卦說，否卦上九來初，即成益卦，否九五九四依次而下，則爲地天泰卦。益自否來，故以消息卦說，否上九來初而成益。